

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东大会通知情况

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了《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1），公司定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4 月 29 日。

二、新增临时议案情况

公司董事会（股东大会召集人）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收到董事长薛蔚（直接持股 24,171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53.50%）书面提交的《关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提议函》，提议在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中增加临时议案《关于提名夏和德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由于公司原董事柳建平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，公司股东提名夏和德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新任董事之日起，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三、董事会审核意见

经董事会审核，该临时一案的提案人、提案时间及提案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之相关规定。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议案作为临时议案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除上述增加的临时议案外，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其他事项均不变。

四、增加议案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

- （一）审议《2018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；
- （二）审议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；
- （三）审议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；
- （四）审议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；
- （五）审议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；
- （六）审议《公司 2018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议案；
- （七）审议《关于补充确认 2018 年度关联交易》议案；
- 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；
- （九）审议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；
- （十）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；
- 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变更公司监事》议案；
- 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提名夏和德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股东提议函》

江苏盈丰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9日